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及第二期行权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从而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及第二期行权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的合计持股数量从 942,238,200 股变更为 948,16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 80.07% 被动稀释至 78.65%，持股比例减少 1.42%。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就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而新增的 12,698,500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 1,176,785,715 股变更为 1,189,484,215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

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023年7月7日，公司就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而新增的16,036,800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1,189,484,215股变更为1,205,521,01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的《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因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稳根及其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赵想章、王佐春、梁林河、黄建龙合计持股数量从942,238,200股变更为948,169,200股，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80.07%减少至78.65%，被动稀释的持股比例超过1%。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姓名 或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 例
梁稳根	限售条件 流通股	560,874,900	47.66%	560,874,900	46.53%
唐修国	限售条件 流通股	86,493,750	7.35%	86,493,750	7.17%
向文波	限售条件 流通股	79,080,000	6.72%	79,080,000	6.56%
毛中吾	限售条件 流通股	79,080,000	6.72%	79,080,000	6.56%
袁金华	限售条件 流通股	46,953,750	3.99%	46,953,750	3.89%
周福贵	限售条件 流通股	34,597,500	2.94%	40,528,500	3.36%
易小刚	限售条件 流通股	29,655,000	2.52%	29,655,000	2.46%
赵想章	限售条件 流通股	9,885,000	0.84%	9,885,000	0.82%
王佐春	限售条件 流通股	9,885,000	0.84%	9,885,000	0.82%
梁林河	限售条件 流通股	4,942,500	0.42%	4,942,500	0.41%
黄建龙	限售条件 流通股	790,800	0.07%	790,800	0.07%
合计		942,238,200	80.07%	948,169,200	78.65%

注：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以当时总股本 1,176,785,715 股为基准计算；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以公司 2023 年 7 月 7 日的总股本 1,205,521,015 股为基准计算。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2 日